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文件

中国食协[2022]1号

关于开展 2022“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食品工业协会，各专业委员会，各有关企、事业单位：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十九大及各届全会精神，深入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创新驱动、健康中国、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和部署，围绕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向往和消费升级需求，加快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依靠科技进步与创新，推动食品工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和高质量发展，经研究，我会拟开展 2022“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评审工作，对 2021 年度，在食品工业科技及相关技术领域取得优异绩效和做出突出贡献的项目及个人进行奖励，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方式

- 1、各重点领域 10 大科技优秀项目；

2、各重点领域 10 大科技领军人物；

3、各重点领域 10 大科技杰出人才。

二、重点领域

本届奖励将面向“十四五”新时期，立足国民对食品安全、优质、美味、营养、健康、便捷等新需求，在食品工业前沿基础研究、质量安全保障、产品转型升级、生产绿色低碳、营养科学合理、物流保质减损、标准创新引领、包装时尚环保、加工综合利用、装备智能制造等重点领域，开展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助力食品工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

三、工作安排

2022“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的奖励工作本着科学、严谨、客观、公正及自愿参加原则，实行限额择优推荐和评审制度，凡在我国境内从事合法生产、经营、研发等工作，符合《“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中申报条件的各类食品企业、科研机构、大专院校等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均可申报。

1、请项目申报单位填写《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全国食品工业科技创新领军人物和杰出人才申报表》（详见附件 1）和相关文字材料，分送各地食协、专业委员会（1 份），同时将含有申报材料（WORD 文档+PDF 盖章材料）的 U 盘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报送上述单位。

2、请各地食协、专业委员会对本地方、本行业符合条

件的项目进行初审，提出并填写推荐等级和评价意见，于2022年6月15日前，将上述材料寄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综合业务部。

各地食协、专业委员会推荐上报的奖励项目原则上不超过5项；领军人物和杰出人才原则上不超过7人（食品工业主营业务收入较大的地方和行业可适当增加1-2个名额）。

3、食品行业相关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中国食协会员单位等也可直接申报，社会直接申报项目须有3名以上非本单位、具有高级技术职称、行业知名度高的同领域专家联名推荐，申报奖励项目原则上不超过2项。

四、进度安排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综合业务部将于2022年7月，对申报材料进行预审、整理，同时组织相关专家对符合条件的申报材料进行审议和评价，提出评审意见和建议，报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结果将向社会发布公告。

五、奖励会议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综合业务部 陈禹

电话及传真：010-63260166、13621080027

E-mail: cnfiakjb@163.com;

地址：北京丰台区太平桥东里5号217室 邮编：100073

附件：《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

